

中北大学

环境与安全工程学院

院研字 [2025] 3 号

2025 年科研项目博士研究生专项计划招生复试录取实施细则

为切实做好我院 2025 年科研项目博士研究生专项计划招生复试录取工作，按照公开、公正、公平的原则择优选拔，保证质量。依据《中北大学 2025 年科研项目博士研究生专项计划招生办法》的相关规定，特制定本办法。

一、组织机构

1、学院招生工作组

组 长：曹雄

成 员：王振荣、曹雄、张少明、张树海

职责：全面领导和统筹复试录取工作。具体的内容包括：组建复试工作小组、起草复试录取办法、指导复试录取实施过程、对相关人员进行培训、确定拟录取名单、信息公开、复试成绩核查及申诉等。

2、纪检监察督察组

组 长：张少明

成 员：张少明、段晓丽

职 责：对招生过程各环节进行全面、有效地监督检查，调查处理招生工作中遇到的重大违规违纪问题。

监察组办公室设在综合科。

3、复试工作组

由学院和导师商议组建考核专家组。招生导师必须作为专家组成员参加复试，专家组由招生相关学科的博士生导师组成，且应保证 5 人及以上；每组需另配备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人员 1 人，其应有思想政治工作经验，负责考核考生的思想政治情况；每组配秘书 1 人，负责复试的记录工作。

复试工作组办公室设在科研科。

二、复试办法

1. 复试考生面试时间不少于 30 分钟，整个复试过程录音录像，复试工作组成员独立评分。评分记录和考生作答情况要交学院科研科集中统一保管、备查，任何人不得改动。

2. 有直系亲属或利益相关学生报名参加本单位复试的老师，不得参加学院本年度复试录取工作。

3. 依据《中北大学 2025 年科研项目博士研究生专项计划招生复试名单》确定考生的复试资格，获得复试资格的考生名单见附件。

4. 思想政治品德考核结果不计入考生复试总成绩，实行一票否决制。

5. 复试资料存档三年。

6. 科研博士研究生导师可以招学术学位博士，也可以招收专业学位博士。专业学位博士可申请定向培养。原则上导师年度科研博士计划招生人数不超过 1 人。

7. 拟录取名单经学校审批后，由研究生院统一公示，公示期 10 天。

8. 其它有关复试事宜请与科研与学科建设科联系。科研与学科建设科（梁老师）13934568960

三、复试安排

1、复试科目

外国语 (20 分): 考核内容包括听力、口语、专业外语;

基础理论 (40 分): 重点考核内容为学生对本学科基础理论知识的掌握情况, 前沿领域最新研究动态的掌握情况等;

综合能力 (40 分): 重点考核内容包括学生的综合素质、专业素养, 已取得的学术成果以及科研创新能力和潜质等。

以上由复试工作组组织实施。

2、复试安排

日期	时间	地点	考核内容	考核人员
2025. 5. 19	9:00~结束	中北大学环境与 安全工程学院 A314	复试科目	复试工作组

3、成绩评定办法

考生复试成绩取专家打分的平均值。

4、录取

(1) 按照招生导师的考生报名情况, 以最终复试成绩择优确定拟录取名单。

(2) 复试百分制成绩不及格者, 不予录取。

(3) 未被报考导师录取的考生可在所报专业内双向选择调剂其他导师。

（4）招生过程中如有特殊情况，由学院招生工作领导小组、纪检监察督察组共同研究决定。

附件：《复试考生名单》

(此页空白)

中北大学环境与安全工程学院

2025 年 5 月 15 日印发
